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交換學生學分抵免切結書

經_____學年度____學期交換學生甄選錄取，本人(班級：_____學
號：_____姓名：_____)欲前往_____ (交換校
國家、校名)進行一學期之交換學習。

本人聲明：

一、本人確實經本校教務處告知，完全知悉並遵守本校「學生出國或赴大陸地區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要點」，辦理進修課程申請相關事宜。

二、本人已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赴境外學生交換計畫(含雙聯學制)進修課程申請表，並先行至姐妹校網站查詢擬修習科目「名稱」與「學分」，並向所屬(系/所)申請抵免之科目名稱，同時應檢據歷年成績單以供審核參考。

三、本人知悉本校學分抵免之相關規定及決定權在於各院/系/所，國際事務處無權介入學分抵免之討論。

四、同意學分採計，依照本校「學生出國或赴大陸地區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要點」及本校「學生抵免科目辦法」規定辦理，如姐妹校之學分數無法抵免本校之學分數，而導致須延長修業期限，概依規定辦理不得異議。

上列聲明，本人以此切結書具結為憑。此致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切結人姓名(簽名蓋章)：

切結人家長姓名(簽名蓋章)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